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

办节约函〔2019〕983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19 年 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的通知

部机关各司局,部直属各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治水方针和党的十九大关于“实施国家节水行动”的重大部署,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有关要求,在全社会大力普及节约用水知识,提高公众节约用水“认识观”,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利部决定举办“2019年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内容

本次大赛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八个方面:一是我国基本水情;二是节约用水基本知识;三是节约用水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四是农业节约用水;五是工业节约用水;六是城镇生活与服务业节约用水;七是非常规水源利用;八是国外节约用水经验做法。

二、参赛人员

全体社会公众。

三、竞赛方式及时间安排

1. 竞赛方式

竞赛方式为线上答题。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知识普及阶段，时间为8月30日—9月10日，组委会将通过水利部网站(www.mwr.gov.cn)、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网站(qgjsb.mwr.gov.cn)，水利部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水利”和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微信服务号开展节水知识普及。第二阶段为线上答题竞赛阶段，时间为9月11日—10月10日，参与答题者可分别通过水利部官方网站和全国节水办官方网站答题专区，水利部官方微信公众号、“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微信服务号等网络渠道参与有奖答题。

2. 奖励设置

线上答题竞赛期间，在“全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微信公众号上答题且正确率为100%的参与者将有机会领取红包；在水利部网站专区上答题且正确率为100%的参与者将获取抽奖机会，一等奖20名各奖800元，二等奖80名各奖300元，三等奖200名各奖100元。全部答题竞赛结束后，通过综合考量大数据分析结果以及各地组织发动和开展知识普及活动的具体情况，组委会将对表现突出的单位给予表彰。

四、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水利部

主办单位：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

承办单位：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

水利部节约用水促进中心

技术支持：水利部信息中心

江河瑞通(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

五、组织发动及相关要求

1.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迅速行动,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积极做好节约用水知识大赛组织协调工作,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2.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要把本次大赛作为节约用水宣传的重要载体,通过各种渠道,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做好大赛海报张贴宣传工作(海报发放方式另行通知),广泛宣传普及节约用水知识,对大赛进行积极宣传报道。

3.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要广泛动员社会公众参与大赛活动,让节水知识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确保大赛取得好效果。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3号C座824室

电 话:63205894 63205921

13651365652 15201588047

邮 箱:272964832@qq.com

邮政编码:100038

